

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17 年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通过出席股东大会、列席董事会会议、定期检查公司依法运作及财务情况、出具监事会意见等方式，对公司财务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17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，并列席参加了历次董事会会议，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，审核公司的定期报告并出具了书面的审核意见。监事会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：

1、第八届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《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、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事业计划》、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、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、《关于聘任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有关决议公告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对外披露。

2、第八届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《关于审议〈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3、第八届监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次会议，会议审

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《关于审议〈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有关决议公告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对外披露。

4、第八届监事会于 2017 年 10 月 27 召开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《关于审议〈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

二、2017 年度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意见

1、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各位监事通过列席历次董事会会议、监督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、审核相关报告等形式对公司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加强，公司治理进一步完善。2017 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如既往地尽职尽责。

2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认真检查公司财务状况，对定期财务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财务制度健全，核算规范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。监事会审阅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3、关联交易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存在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、合理的原则，定价公允，未发现内幕交易，未损害非关联方股东的权

益和公司的利益。

4、内部控制情况

董事会出具的《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经审阅对该报告无异议。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内部控制制度健全。公司内部控制构架与现有公司构架是相适应的，执行是有效的。

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20 日